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603339

2025 年 5 月

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议案一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议案二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三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议案四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五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8
议案六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
议案七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八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九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十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议案十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议案十二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的议案	17
议案十三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9
议案十四 关于 2025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22
议案十五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24
附件一：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7
附件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3
附件三：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7
附件四：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9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

- 1、本次会议秘书处设在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会议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 2、已经登记确认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请于会议当天 **13:00** 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未经登记参会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相关资料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大会现场仅提供会议议程及公共借阅的会议资料。
- 4、有提问或质询需求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即席发言。有多名股东或代理人举手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顺序时，会议主持人可以要求拟发言的股东到大会秘书处办理发言登记手续，按登记的先后顺序发言，每名股东或其代理人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
- 5、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有直接关系，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有损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 6、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7、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
- 8、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务组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 9、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安排两名股东代表计票、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监票，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黄杰董事长
- 3、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13:30
-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江海大道 118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审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并发表意见：

序号	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4	关于 2025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各 2 名）

4、 大会投票表决审议

与会股东和代理人填写《表决票》 进行表决，由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两名现场股东代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并由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作现场见证。

5、 大会通过决议

（1） 见证律师宣读表决结果及法律意见书。

（2）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3）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一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二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三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编制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四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62,980,152.13 元，比同期下降 16.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37,146,063.46 元，比同期下降 28.9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206,089.08 元，同比下降 28.52%。关于《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附件四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五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六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综合考虑 2024 年度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以及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总股本为 309,441,175 股,公司回购账户中股份总数 6,756,75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1,433,522.88 元(含税)。现金分红占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12%。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七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和津贴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津贴发放标准

(一) 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工作津贴每人 8 万元(税前)/每年。

(三)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因其担任董事职务本身而领取津贴或报酬,其同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未在公司任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工作津贴每人 12 万元(税前)/每年。

(四) 董事薪酬及津贴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

(五)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四、其他

董事薪酬和津贴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方案通过后授权公司人事部与财务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

该议案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八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和津贴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监事。

二、适用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津贴发放标准

（一）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因其担任监事职务本身而领取津贴或报酬，其同时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二）监事薪酬及津贴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

四、其他

监事薪酬和津贴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方案通过后授权公司人事部与财务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九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在 2024 年度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天健在 2024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审计职业道德规范、恪尽职守，按照约定的进度要求，高质量完成了审计工作。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合计为 66 万元。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6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若 2025 年审计范围或内容发生变化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5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内保外贷、土地物业抵押(或股权、存单质押)贷款等。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以上额度范围审批具体融资使用事项及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授信的法律文书,办理有关手续,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一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同一时点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理财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财务部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短期资金盈余状况编制短期投资计划，短期投资计划按公司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公司拟投资的上述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二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交易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3,000	2,136.88
其他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及受托加工		149.06
合计			3,000	2285.94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交易额
采购及委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及委托加工	3,000
销售及受托加工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及受托加工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主要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	--------	------

南通剑桥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输送机械、食品加工机械、金属网带、不锈钢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塑料制品制造；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杰之弟控制的企业。
--------------	--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并签订相关合同协议，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财务数据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三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提请授权管理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进出口业务中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防止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不超过 1.8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三）外汇套期保值交易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期权、远期外汇买卖、掉期（包括货币掉期和利率掉期）和货币互换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不涉及关联方。

（五）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实施。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以具体业务为依托防范汇率风险，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有一定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套期保值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对公司造成的风险。鉴于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对手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信用风险。

（三）其它风险

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操作或未充分理解外汇套期保值合约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三、采取的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应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资和套利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二）公司与交易银行签订条款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三）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严重逾期现象。

（四）公司财务部跟踪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涉及的相关市场因素，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四 关于 2025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在 2025 年度对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具体授权总经理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 住所：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江海大道 1180 号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3)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整

(4) 经营范围：储运设备及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检测、保养；压力容器、食品加工机械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国内及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四方罐储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1,734,529,756.30 元，净资产 1,433,584,066.19 元，净利润 148,910,105.07 元。

2、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住所：南通高新区金渡路 39 号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3) 注册资本：60,000 万人民币

(4) 经营范围：新型节能板材、绝热板材、隔音板材、制冷设备、压缩机、冷风机、冷冻冷藏库及工业门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547,754,231.62 元，净资产 510,726,793.31 元，净利润-14,408,456.63 元。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3.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议案十五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

关事宜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 (计算公式为: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2)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 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 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 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7、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 包括但不限于:

(1) 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 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 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 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 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

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或终止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附件一：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方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履职，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司稳健发展。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工作

2024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紧紧把握市场发展脉络，通过精准布局，快速切入市场，保持了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

冷链装备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冷链行业在消费升级、产业结构优化与政策驱动下呈现稳步复苏态势。公司紧跟冷链物流和速冻食品行业智能化、绿色化趋势，大力发展冷链相关产品，2024 年度订单额再次刷新历史记录，外销业务持续增长，订单、发货均创下历史新高，多项新产品成功走向海外市场，品牌国际知名度显著提高。成立新媒体网络营销项目组，优化平台推广，助力海外市场。成立换热器、数据中心两个项目组，换热器项目组聚焦提升食品冷藏冷冻行业的品牌知名度，数据中心项目组在原有基础上拓展液冷业务板块。公司节能板材产品成功应用于国内多家大型物流冷库与食品行业冷库。此外，公司岩棉建筑板材业务实现重要突破，成功应用于多个工厂外墙板，屋面板，车间净化板领域。冷库成套工程业务快速增长，进一步促进了公司对成套项目承接与把控能力的提升。

罐式集装箱业务方面，2024 年全球经济贸易受到了国际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美元汇率波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形势依然面临挑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面临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公司对内不断提升自我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做好提质、降本、增效，加大对特箱产品研发、产线产能改造的投入。对外加快 T75、T50 罐箱等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并进一步拓展国内、东南亚、中东等区域市场。经过公司在特箱市场多年的积累以及在技术和服务方面的优势，继续在锂电、半导体芯片、海洋工程装备、食品饮料物流运输方面跟客户开展较好的合作。

技术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技术领先”战略，以市场为导向，深入调研客户需求与行业趋势，精准规划研发路径。成功开发了直线隧道蒸烤机，完善了蒸烤机产品

系列，研发的新型流态化装置在油炸薯条和米饭应用领域实现零的突破；成功研发出一种可以实现侧吹风的堆积式螺旋网带及驱动装置，为今后3D流场堆积式螺旋速冻装置的研发提供了平台。制冷压缩冷凝机组方面公司开展了环保制冷工质CO₂复叠制冷系统研发，实现了NH₃/CO₂(氨/二氧化碳)、R507A/CO₂(氟利昂R507A/二氧化碳)复叠系统订单。开展了冷库相变蓄冷材料的试验、数据采集、能源节约和错峰用电电费节省的分析。成功开发了高效货仓式冷风机，公司换热器家族增加新成员。面对算力需求的快速增长，研究院加快了液冷V型干冷器的研发，并获得相关专利，新型集装箱式V型干冷器在IDC数据中心展进行展出，并为多家企业提供了测试用样机。

全资子公司四方罐储于2024年4月，成功应用应变强化技术设计、制造完成了首台液氧、液氮、液氩多介质高真空多层绝热罐式集装箱，2024年5月该罐箱通过了封结真空度、漏气速率、漏放气速率、静态蒸发率等一系列低温性能试验。随着首台应变强化样箱低温性能试验的顺利通过，标志着四方罐储已拥有批量生产应变强化移动容器的能力。至此公司实现了T0、T1—T23、T50、T75箱型全覆盖。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了防爆电加热罐式集装箱，相继获得了中国GB防爆合格证，欧盟ATEX防爆认证，国际电工委IECEX防爆认证。

全资子公司四方节能检测中心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审核，于2024年2月1日获得认可证书，至此检测中心可向客户出具更有公信力的检测报告，12月检测中心CNAS年度评审和扩项审核获得评审组推荐。鹏诺工业滑升门通过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测试，车库门获得欧洲CE认证。研发了直立锁边光伏屋面板新型板材，紧跟市场发展趋势，节能降耗，实现建筑与绿色能源的完美融合。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授权42件，其中发明专利19件，实用新型专利23件；新增知识产权申请53件，其中发明专利14件，实用新型专利39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知识产权387件，其中发明专利86件。

技术改造方面，完成了干冷器在线自动清洗、装配、检验生产线改造，为数据中心干冷器产品的市场打开和扩批生产作好了准备。新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完成了特种罐式集装箱扩产线厂房建设，自动化粉末喷涂线设备正在安装中。LNG新材料项目，组建了薄膜型LNG围护系统项目团队，完成LNG增强型聚氨酯发泡生产线安装、调试。完成了立体库、IP绝热板材加工车间土建工程。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由 6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和决议都合法有效。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关于制定《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19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6 日	- 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5.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6. 关于 2024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0.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评估意见 21.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6 日	1.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4.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三）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公司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及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推动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发展，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数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 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4. 关于 2024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1.01 黄杰先生 1.02 黄鑫颖女士 1.03 楼晓华先生 1.04 王志炎先生 1.05 杨志城先生 1.06 钱丹先生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2.01 申江先生 2.02 李昌莲女士 2.03 刘云女士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陈晓东先生 3.02 李如松先生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了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与公司经营层、外部审计机构、内部审计部进行沟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财务审计、内部控制、高管薪酬考核等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分别在各专门委员会任职，积极发挥专业优势，忠实、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义务，行使职权，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就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票回购、年度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审慎的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独立董事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公司的发展，对公司规范运作等提出宝贵建议，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六）其他事项

1.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文件进行修订，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同时，为提高董监高履职能力，董事会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监管部门或者协会组织的各项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

2.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4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同时，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投资者调研、公司电话热线、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四、2025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度，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支持和推动公司管理层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继续坚持推进提质降本增效工作，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提升基础管理，保障发展质量，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加强技术研发，大力发展自身的核心能力和优势，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回报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

附件二：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工作态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审慎审议各项议案，列席或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合规运作情况、财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6 日	(1)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6 日	(1)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2024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全方位完善监管体系，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法运作、科学决策，保障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一）关于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深度监督公司经营活动，通过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充分发挥监督权力，确保公司在会议运作、制度建设、重大事项审议、决策程序等各方面的合规运作。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项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和高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与授权，勤勉尽责，为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二）关于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经营效果等情况进行了认真地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合法合规。

（三）关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原则，

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审计力量较强，执业规范，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履行了合法程序，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五）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以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及公司“提质降本增效”等相关政策及要求为抓手，密切关注公司治理完善，持续强化内控监督，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指导开展内控管理评审，听取深化内控监督工作，健全公司风险管控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控体系健全有序、完善合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业务运营需求，能够有效控制与防范经营风险，符合公司治理规范要求。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能够按要求严格落实管理和登记工作，并执行对内部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窗口期禁止买卖提示告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充分发挥独立监督职能，严格履行职责，持续加大监督力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严格审核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并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项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

2、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和市场走势，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加专业学习和培训，更好地发挥监督职能，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督促公司进一步强化内控建设，加强与内外部审计机构的联系与沟通，加大对投资决策、运营管控等核心业务流程的监督力度，防范经营风险；

4、持续加强经营监督及财务检查，重点围绕担保、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事项强化监督，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9日

附件三：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申江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申江，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自1984年12月起，曾任天津商学院制冷技术研究所测试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天津商业大学制冷系副主任，天津商业大学学工学院院长，天津商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院长，天津商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制冷系教师。现退休，兼任中国制冷学会副监事长，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冷冻冷藏分会秘书长，中关村绿色冷链物流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天津市制冷学会理事长等职，参加行业活动。2024年11月15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没有召开股东大会，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1) 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申江	1	1	0	0	0	否	0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	-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1	1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召开了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就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任职期间内，我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提名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对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人选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三）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审议并仔细、审慎地行使了所有表决权，对相关事项认真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督促与考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申江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昌莲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李昌莲，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南通市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曾任南通市物资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教师，南通江海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江苏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现任南通宏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1月15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没有召开股东大会，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1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2）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 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出席股东大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未亲自参加会 议	会的次数
李昌莲	1	1	0	0	0	否	0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 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 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1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	-	-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任职期间内，我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

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 公司换届选举提名财务负责人工作情况

对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三) 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审议并仔细、审慎地行使了所有表决权,对相关事项认真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督促与考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李昌莲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云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刘云，女，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现任南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优普生物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上市）。2024年11月15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没有召开股东大会，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3） 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云	1	1	0	0	0	否	0
----	---	---	---	---	---	---	---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 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 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	1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	1	1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参加了1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就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财务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任职期间内,我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

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 提名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对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人选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三) 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审议并仔细、审慎地行使了所有表决权,对相关事项认真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督促与考察,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秉承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学习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增强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刘云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马进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我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年11月15日，因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选举，换届完成后本人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马进，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现任华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制冷专业总工程师，中国制冷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学术工作委员会和冷藏冻结专业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制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1）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 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出席股东大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未亲自参加会 议	会的次数
马进	6	6	1	0	0	否	2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 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 数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1	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委员	2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3	3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对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标准进行了认真审议。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对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事项、董事候选人简历等资料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审计工作中，我勤勉尽责，与会计师保持良好沟通，通过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内控报告的审计范围、关键审计事项、日常关联交易、审计机构选聘等重要事项的审核，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股份回购、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经过认真研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审查意见。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勤勉尽责，保持客观独立性，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规范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份回购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对与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年度授权，并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执行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

（五）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4年，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的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

况、资金需求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分红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年，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七）公司换届选举提名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对新一届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董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4次定期报告，公司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及披露工作，保证了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九）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本人已于2024年11月15日期满离任。在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马进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成志明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我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年11月15日，因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选举，换届完成后本人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成志明，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南京大学企业管理博士，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现任南京东方智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顾问、中国企业联合会管理咨询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开发区协会平台经济专委会理事长、江苏省企业联合会咨询专家委员会执行主任、江苏省管理咨询协会名誉会长、江苏省品牌学会副会长；兼任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战略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1）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成志明	6	6	1	0	0	否	2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委员	2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	5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2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3	3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对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事项、董事候选人简历等资料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我勤勉尽责，与会计师保持良好沟通，通过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内控报告的审计范围、关键审计事项、日常关联交易、审计机构选聘等重要事项的审核，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股份回购、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经过认真研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审查意见。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

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勤勉尽责，保持客观独立性，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规范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份回购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对与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年度授权，并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执行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

（五）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4年，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的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分红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年，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七）公司换届选举提名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对新一届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董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要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4次定期报告，公司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及披露工作，保证了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九）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本人已于2024年11月15日期满离任。在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成志明

日期：2025年5月19日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傅晶晶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诚信、勤勉、专业、忠实地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我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24年11月15日，因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选举，换届完成后本人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本人傅晶晶，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助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浙江凯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独立性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以上会议本人均亲自参加，具体情况如下：

（4）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	---------	----------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傅晶晶	6	6	1	0	0	否	2

(2) 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本人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	本人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5	5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	1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3	3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和参加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与会计师保持良好沟通，通过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内控报告的审计范围、关键审计事项、日常关联交易、审计机构选聘等重要事项的审核。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标准进行了认真审议。任职期间内，我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战略讨论及管理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股份回购、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经过认真研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审查意见。

(二)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三) 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公司现场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现场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参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 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董事们审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勤勉尽责，保持客观独立性，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规范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股份回购事项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回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份回购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公司对与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年度授权，并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执行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

（五）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4年，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的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

况、资金需求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分红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4年，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七）公司换届选举提名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对新一届董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拟聘任董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要求，同意董事会相关提名与议案。

（八）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4次定期报告，公司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及披露工作，保证了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九）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4年，高度关注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建议公司提高经济效率，做好人才梯队建设，创新管理模式，充分利用行业影响力做大做强品牌，关注汇率风险，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本人已于2024年11月15日期满离任。在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傅晶晶

日期：2025年5月19日

附件四：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63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6.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37 亿元，比同期减少 28.91%。

一、 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5〕51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经营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变动率
营业收入	1,862,980,152.13	2,228,627,251.17	-1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7,146,063.46	333,596,919.27	-2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206,089.08	306,672,907.59	-2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8,471.67	571,098,123.84	-1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67,900,459.73	2,475,975,473.19	3.71
资产总额	3,321,746,084.79	3,405,057,937.46	-2.45

三、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2024 年末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	------------------	------------------	----------	------

			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646,321,617.67	1,001,211,530.72	-35.45	主要系期末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445,000,000.00	-32.58	主要系期末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443,804.50	23,187,573.38	-85.15	主要系期末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41,454,836.24	29,691,878.35	39.62	主要系期末预付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992,741.62	6,257,244.38	187.55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96,902,217.49	60,177,967.27	227.20	主要系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754,843.36	2,479,430.00	2,431.02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3,771,969.80	1,560,217.13	141.76	主要系本期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交税费	21,023,967.12	32,093,980.80	-34.49	主要系本期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1,761,314.40	8,597,324.54	36.80	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率 (%)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1,862,980,152.13	2,228,627,251.17	-16.41	主要系罐式集装箱市场需求放缓所致
营业成本	1,407,529,999.15	1,663,758,179.42	-15.40	主要系随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39,749,736.85	35,938,768.03	10.60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广告费、业务宣传费及展览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1,099,274.14	62,505,805.53	13.75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折旧、咨询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804,556.00	12,435,102.54	-130.60	主要系汇率波动，汇兑收益变化所致
研发费用	81,288,282.08	94,782,836.18	-14.24	主要系研发材料耗用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率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8,471.67	571,098,123.84	-114.16	主要系收到货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59,027.58	235,547,595.75	-151.82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47,360.57	-261,396,770.37	-44.01	主要系因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